公司代码:603058 公司简称:永吉股份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吉股份	6030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根源	刘 芹
电话	0851-86607332	0851-86607332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电子信箱	yugx_7774@sina.com	785430569@qq.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30,617,558.87	1,006,890,386.56	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1,390,108.42	932,125,094.17	-1.1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6,876.01	33,248,623.93	-32.07
营业收入	185,347,613.05	218,156,018.42	-1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82,388.13	63,206,142.66	-4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721,777.09	59,159,706.64	-2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7.18	减少3.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true	true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7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3	194,566,200	193,494,000	质押	124,806,452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0	46,504,000	0	无	0
贵州裕美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2	38,214,000	0	质押	34,500,000
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7	25,867,800	0	质押	5,490,000
贵州德润印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7	19,976,300	0	质押	14,982,000
高 翔	境内自然人	3.55	14,872,400	0	质押	7,750,000
刘 伟	境内自然人	0.76	3,171,000	0	无	0
邓代兴	境内自然人	0.56	2,345,600	0	无	0
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451,500	0	无	0
施志刚	境内自然人	0.18	768,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代兴先生与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烟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同时大力拓展药标、酒标以及其他社会印刷品业务。公司在保持烟标等烟用物资产品稳定的基础上,根据客户需求结构的调整快速响应需求端的变化,加大烟标、酒标的设计和工艺升级力度,为未来获得新订单实现产品结构调整打下良好的基础。

(一)进一步拓展主营业务,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努力开发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生产管理、质量控制和工艺创新,积极应对客户产品结构调整的趋势。其中,烟标产品打样10项,中标2项,酒标产品打样21项,实际应用生产11项。报告期内,公司入围福建中烟设计供应商库,为下一步开拓福建中烟业务奠定基础;酒标产品开拓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吉盛珑已经开发的客户有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在产的青稞酒品牌有“天佑德岩窖30”;此外,服务的其他酒标品牌有四川五粮液生态酿酒有限公司旗下的“一尊天下”、贵州习酒集团的“经典习酒”、贵州金沙酒业集团的“金沙回沙系列酒”等。

2019年1-6月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18,534.7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5.04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68.24万元,同比上年下降40.38%。主要原因系:1.新产品和部分酒标产品的结算特殊性导致的相应订单将在下半年确认收入,预计影响金额为2480.39万元。2.因持有二级市场股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及交易佣金合计影响金额7259万元。3.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上市补助400万元,本期无此项补助;本期公司对联营企业西牛王印务确认的投资收益减少194.06万元。由于烟标产品的供应是在投标结果确定后,根据中烟公司的生产计划分配到逐月计划下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烟标订单实际执行情况与上年同期比较来看,预计下半年订单执行情况好于上半年;同时,随着酒标客户和产品的持续开发,酒标的订单也将逐步稳定。因此,公司预计全年主营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比较波动不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烟用物资(含烟标、框架纸及铝箔纸)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74亿元,同比上年减少15.06%。其他社会包装产品开发方面,上半年药包产品销售收入536.12万元,同比上年增长67.95%。酒标业务实现业务收入378.81万元,同比下降81.74%,酒标产品另有1,080.39万元因白酒行业结算特殊性影响未在本期确认收入,实现其他社会印刷品销售收入92.08万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工艺技术创新,为客户设计打样产品35项,应用实际产品17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一步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设计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可投入使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母公司的技改项目投入,已建设完成MES智慧工厂管理系统并开始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立体智能仓库管理系统的改造也即将完成。

(四)为助力公司进行产业战略升级,协助公司从商标设计、开发及印刷产业向文化、教育、健康产业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影响力,同时在产业升级中获得较高的资本增值收益,公司参与设立的上海箭征永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报告期内已经对外投资九个项目,为公司未来产业拓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董事会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10:0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并同意披露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邮件及电话形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讨论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

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4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1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76元,募集资金总额20,068.16万元,扣除各项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7,100.10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19日对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 5-00049号的《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29.16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598.1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5年3月28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与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公司、托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交通银行贵阳经济开发区支行于2016年12月16日分别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各银行分别开设了1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公司2017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募投实施主体剩金马包装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据此,贵州金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2017年11月14日与托管银行、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及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1	兴业银行贵阳分行	602010100100320818	29.16	
2	交通银行经开区支行	521000123012016003928	0	
3	民生银行贵阳分行	6067168811	0	
		合计	29.16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10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98.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冷镦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否	8,788.35	8,788.35	604.89	8941.15	99	2019年12月				否
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否	3,309.49	3,309.49	0	3342.46	100	2019年12月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2.26	5,002.26	0	2314.50	100	2018年9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100.10	17,100.10	604.89	14598.11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2855.4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7,100.10	17,100.10	604.89	17453.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改造技改项目”实施地点由贵阳变更到龙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300万元,该事项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5-00074号《关于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由协议各方共同监管,将按照后续投入进度和按“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进行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冷镦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含理财收益和利息)大于承诺投资总额,但投入进度未达到100%是由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所。 2.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募集资金3309.49万元,实际投入金额3342.46万元,实际投入比募集资金超出32.97万元是包含了理财收益和利息;而截止期末投资进度为“100%”针对的是募集资金已全额投放,实际项目后期由自有资金继续进行投资,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尚未完成。										

证券代码:603903 公司简称:中持股份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持股份	60390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远	姜亚林
电话	010-82800999	010-8280099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D区2号楼四层402室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D区2号楼四层402室
电子信箱	investor@zchb-water.net	investor@zchb-water.net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76,808,358.80	2,402,213,893.58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3,441,268.35	807,595,834.82	5.6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8,875.88	-102,103,927.44	
营业收入	440,368,274.73	537,043,536.41	-1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69,607.00	58,114,543.19	-2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57,288.66	54,970,033.50	-18.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7.79	减少2.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56	-26.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56	-26.7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9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7	35,240,397	33,793,654	质押	22,396,000
启明创投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92	10,008,600	0	无	
苏州红杨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9	7,068,251	0	未知	
许国栋	境内自然人	4.36	6,300,000	6,300,000	无	
上海联新二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	4,352,703	0	未知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3,027,010	0	未知	
SCC VENTURE 2010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1.81	2,614,762	0	未知	
邵凯	境内自然人	1.74	2,520,000	0	未知	
张翼飞	境内自然人	1.31	1,890,000	0	未知	
陆晋泉	境内自然人	1.26	1,820,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许国栋持有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6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邵凯、张翼飞、陆晋泉分别持有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5%、10%、5%的股份。启明创投通过愿至最终普通合伙人为Qiming Corporate GP II, Ltd,其自然人股东之一为丁子平。2016年6月6日前,启明创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为丁子平,启明亚洲通过愿至最终普通合伙人为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td.,其自然人股东之一为丁子平。此外,JP Gan和Gary Rieschel同时为Qiming Corporate GP II, Ltd和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td的股东。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面对经济形势和行业环境的多样化,公司始终以“创造安全、舒适、可持续的环境”为使命,帮助中国中小城市客户管好市政污水和工业园区污水这“两桶水”,以“两桶水”为纽带,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提供环境综合治理与管理服务,持续改善地方水环境并控制工业园区环境风险,系统创造环境价值,助力中小城市实现环境梦。

公司以“技术领先、客户体验、合作伙伴”为发展原则,围绕年度经营目标,重视区域经营,2019年上半年取得了稳健的经营业绩。“稳健经营、健康发展”战略成果初现,通过严格管控新获取业务质量,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均显著改善,经营质量明显提高。非运营项目在手订单顺超过7亿元,其中约40%为工业类项目,预计将为2019年下半年及2020年公司业绩持续作出贡献;在建运营项目日均设计处理规模超过20万吨,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后,将显著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规模,有助于公司运营服务业务进一步发挥规模效应,并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

(一)坚持区域经营,重视客户体验

在客户价值的时代,公司通过构建本地化服务团队,将公司的供给与客户的需求高度结合,贴近客户,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服务,追求极致的客户体验,围绕区域中心拓展业务,形成区域业务的良性发展,河南、河北区域的规模效应逐渐凸显。

2019年上半年,河南区域先后获得汤阴县农村“厕所革命”2018年78个村建设工程施工采购运营总承包项目、原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EPC)项目、息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一标段(EPC总承包)等多个重要项目,巩固公司在河南区域的优势,强化区域龙头地位,同时带来了农村综合环境治理业务领域的突破。

京津冀区域,公司通过廊坊市安次区龙河(东张务闸-冀津断面)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良好的示范效应,先后获得了廊坊市安次区老龙河及龙河(北昌橡胶坝-东张务闸)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和廊坊市广阳区龙河及于渠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龙河、九干渠)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实现理论与实践的高效转化,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领域的优势和业绩。通过贴近服务清河区域,在清河县碧蓝污水处理厂清河县北区污水处理工艺技术改造项目、清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等的基础上获得清河县连庄镇污水管道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和清河县污泥集中干化处理系统委托运营项目,这是区域客户对公司服务的认可。

(二)关注工业园区及工业业务,追求技术领先

公司研判工业园区及工业业务存在巨大的市场空间,并且公司技术优势、运营经验与工业污水处理业务的技术密集、依赖经验、业务门槛高等特点高度符合,因此,公司确定了重点发展工业园区及工业业务的战略。

2019年上半年,公司各区域持续获得工业领域项目,工业园区及工业业务合同额近3元,占公司非运营项目合同总额比例约40%。其中公司子公司南资环保利用其在有毒难降解工业废水处理领域、污泥减量无害化处理等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在化工等行业已经建立的渠道和口碑,继续实现稳健经营,上半年新增合同额8,000多万元。此外,公司进一步将工业园区综合环境服务(IES)模式应用于原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EPC)项目、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项目等,实现“技术可持续、财政可持续和管理可持续”。

(三)内在开拓和结合,链接合作伙伴

公司继续通过内生和外延增长不断增加业务的广度和深度。积极通过设立、参股等方式布局环境服务细分领域,在环保技术产品、环境工程配套等方向积极布局,完善公司业务板块和产业链,增强协同效应,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环保服务能力。

在内部发展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经营布局、加强客户端建设,增加区域的经营力量,构建本地化、专业化的团队,吸引优秀人才,引进新的团队力量。通过区域市场拓展和团队协同合作,取得乌鲁木齐市河东污水处理厂及再生水项目改扩建工程PPP项目,实现西北区域优质水资产业务突破,公司将以此项目为标杆,进一步推动公司在西北区域各项业务的多元发展。

在外部合作方面,公司积极需求合作伙伴,通过与区域相关领域龙头企业合作,获得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项目,此项目采用EPC+O模式,是公司经营模式的新尝试。此外,公司积极与科研机构合作,参与课题研究,公司新承担十三五水专项“京津冀地下水污染特征识别与系统防治研究”课题等多个课题。同时,公司积极与行业协会合作,参与行业展览、会议等,学习交流,推广企业价值。

2019年下半年,公司将加强已签约合同的实施和管理,严控项目质量、进度和成本,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公司赢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同时,公司将继续坚持使命,以动态、全局的视野识别环境问题,以创新的理念解决环境问题,积极参与环境建设,利用自身技术、模式、业务、产品优势,以“稳增长、惠投资、健康经营、创新发展”为原则,持续开拓业务市场,实现经营目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不适用

一、2017年3月,财政部印发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财政部印发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上述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部分项目的列报: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项目的填列口径,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会计科目变更和调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不适用证

奉代码:603903 证券简称:中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2019年半年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环境综合治理服务业务、环境基础设施建造服务业务、技术产品销售业务经营数据

2019年1-6月,公司新签订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业务、环境基础设施建造服务业务和技术产品销售业务的合同总额为7.26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2.91亿元,增幅66.89%。

二、公司运营服务业务经营数据

2019年1-6月各地区污水处理量和均价如下:

地区	污水处理量(万吨)	均价(元/吨)
河南区域	2,375.03	1.21
河北区域	7,465.51	1.90
浙江区域	2,606.06	0.83
其他区域	2,792.67	2.72

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1:合同总额根据当期签订合同中约定金额统计,部分已签订合同中合同金额为暂估价,合同约定项目实施完成后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部分已签订合同中未约定金额,最终以实际发生金额结算。)

证券代码:603903 证券简称:中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7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会计科目变更和调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在原财会[2018]15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部分调整。

2、会计准则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